

中国古典文学基本知识丛书

魏晋南北朝小说

刘叶秋

上海古籍出版社

I 207.41/3

中国古典文学基本知识丛书

魏晋南北朝小说

刘叶秋

首都师范大学图书馆



20698318



上海古籍出版社

698318

中国古典文学基本知识丛书

魏晋南北朝小说

刘叶秋

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

(上海绍兴路5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日历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960 1/32 印张 2.5 字数 42,000

1978年12月第1版 1978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 0001—100,000

统一书号: 10186·47 定价: 0.20元

目 次

一、内容与类型	1
神仙、鬼怪的故事和人物的言行片断	1
志怪小说与轶事小说	6
二、生长的土壤	9
社会面貌——政治和经济	9
思想潮流——宗教与清谈	12
三、来龙去脉	16
神话、传说、寓言的继承和演变	16
史传的支流	20
四、作者都是哪些人？	24
五、吸取精华	34
志怪小说的代表作《搜神记》及其他	34
轶事小说的代表作《世说新语》及其他	57
六、影响与作用	71
给唐传奇的产生准备了条件	71
开导了笔记小说的先路	72
为后代的文学作品提供了题材	73
创造了优美的文学语言	74
具有多方面的参考价值	75

一、内容与类型

神仙、鬼怪的故事和人物的言行片断

魏晋南北朝小说写的是哪些内容呢？这里举出几个故事来说明一下：春秋战国时代，楚国有一个铸剑的名工，叫干将莫邪(yé 爷)^①。他费了三年的工夫为楚王铸成一对锋利的雌雄宝剑。在将要去给楚王送剑时，他对怀孕的妻子说：“我为王铸剑，用了整整三年时间，王恨我怠慢，在我去见他时，一定会杀掉我。你要是生了男孩，等长大了请告诉他到门外的南山边去，那里有一棵松树长在石头上，我把雄剑藏在树的背后，叫他取出这剑，替我报仇吧！”说完，他就把雄剑埋好，只带着雌剑去见楚王。楚王本来正想找碴儿杀他，见他只送了一把雌剑来，更加生气，马上把他杀了。

后来干将莫邪的妻子真的生了个男孩，取名叫赤。赤长大之后，问起父亲的去向，他母亲就把父亲被杀的事和临走时留下的话，都告诉了他。他听了

^① 据《吴越春秋》载，干将为吴人，莫邪为干将妻，故事内容也与此不同。各说不一。

立刻跑出去找剑，可是门外的南边，并没有山。这聪明的孩子想到父亲的话，可能是隐语，他看着他们堂屋门口的松木柱子和下面的柱础石，揣测他父亲所说“松生石上”是指的这个，就用斧子将柱子劈开，里面果然藏着那把雄剑。于是，他取出雄剑，决心要找楚王报仇。

不久，楚王梦见一个两眉中间有一尺多宽的小孩，口口声声说要报仇。因此楚王下令悬赏千金缉拿这个宽额头的小孩。赤知道要抓的就是他，赶紧从家里逃出，跑到山里，一边走路，一边哭着唱着。有一个过路的侠客碰见他，就问：“你还很年轻，为什么哭得这样悲伤呢？”赤把父亲被楚王杀害，自己想要报仇而不能的事告诉了他。侠客听了，义愤填膺[yīng 英]地说：“听说楚王出千金的赏格要你的头，你把你的头和宝剑都交给我，我替你报仇吧！”“那好极了！”赤高兴地回答，接着就拔剑自刎，两手捧着头和宝剑递给这位侠客，尸首直立不倒。侠客知道他的心意，遂表示道：“我决不辜负你的希望。”这样，赤的尸首才倒在地上。

随后，这位侠客就出现在楚王的深宫里，把赤的头献上；楚王非常高兴。侠客骗楚王说：“这是一颗勇士的头，您应该把它放在汤锅里煮烂，否则对您是不利的。”楚王就按照侠客的话去做，可是连续煮了三天三夜，头也不烂，还从沸腾的汤里跳起来，向楚王愤怒地瞪着眼睛。这时，侠客进一步诱骗楚王：

“这个人头不烂不要紧，请您亲自到锅前看一下，它就烂了。”楚王听了，就到锅前低头观看，侠客趁机用剑照准楚王的脖子一砍，他的头就落在锅里，跟着侠客亦挥剑自刎，头也掉入锅内。不久，三个人头一齐煮烂了，再也认不出哪个是楚王的头。于是楚王的手下只好把锅中的骨肉分成三份埋葬了。

此外，《螺姑娘》的传说，你大概也听人说过吧。东晋安帝(司马德宗)的时候，侯官(今福州地区)有一个朴实、善良的年青人谢端，从小就丧了父母，由邻人抚养成人。到了十七八岁，他自立门户生活，还没有娶妻。街坊们都对他很关心，筹划着给他作媒，谢端却并不把这事放在心上，每天只是起早睡晚地辛勤耕作。有一天，他在地里捡到一个大螺，觉得是很少见的，就带回家养在小水缸里。从此，他每天劳动回来，屋里总是已经有人替他生了火，做好了饭。起初，他认为是邻居们给他帮忙，去向人家道谢；但是人家说并没有这回事。后来家里老是有热菜热饭，他忍不住又去问邻居，邻居笑着说：“你自己娶了媳妇，秘密地藏在屋里，怎么倒说是我们为你做饭呢？”谢端听了这话，更加怀疑。一天早晨，鸡刚报晓，他就由家中走出，可是不久就悄悄地转回家来，在篱笆外面窥视屋里，看见一个年青的姑娘从缸内出来到灶前生火；他立刻跑进屋，向缸内一看，大螺已经不见了；原来这个姑娘就是大螺变的。于是他就问姑娘从哪里来，为什么给他作饭。姑娘回答说：

“我是天宫中的白水素女，上帝怜悯你从小孤苦，人又很好，所以叫我来暂时替你看屋子做饭，让你在十年内富裕起来，娶上妻子，然后我再回天宫。可是现在由于你无故偷看，发现了我的形迹，我就不能再呆下去了。你只要肯努力劳动，生活总会一天比一天好；留下我的螺壳，给你装米，你可以不缺粮食了。”谢端明白了原委，舍不得叫这个仙女离去，一再挽留，仙女不肯，趁着一阵风雨就上了天。以后谢端按照仙女的嘱咐勤勉耕作，果然渐渐富裕起来，本地又有人把女儿嫁他为妻，日子过得很好，据说，谢端后来还作了县令呢！

倘若你不喜欢这类神仙鬼怪的故事，那就再看看古代的现实生活，了解一下晋朝的刘伶、周处的言行吧：刘伶是一个放荡的文人，特别喜欢喝酒，经常喝得醺(xūn 熏)醺大醉，有时还脱了衣服在屋内裸体坐着。别人看见这种情形就讥笑他。他回答说：“我把天地当房屋，拿房屋当衣裤，你们为什么要钻到我裤裆里来呢？”有一天刘伶的妻子看他喝得太凶了，就泼了他的酒，砸(zā 杂)碎了盛酒的器物，哭着劝告他说：“您喝酒过多，对身体不利，一定要忌酒。”可是刘伶不但不想忌酒，还要借这机会骗点酒喝，于是就回答妻子说：“你说得很对，但我自己忌不了，只有向鬼神发一回誓才能忌断，你给我准备祭神的酒肉吧！”他的妻子信以为真，就为他备好了上供的酒肉，请他发誓。刘伶跪在地下祝告说：“天生我

刘伶，就靠喝酒出名，一喝就是一斛(hú 狐)，五斗也能解酒病。女人的话呀，怎么也不能听！”祝告完，就起来喝酒吃肉，一会儿便又醉倒了。

周处是晋朝吴郡义兴(今江苏宜兴)人，年轻的时候态度粗暴，行为恶劣，本地人就把他和义兴水里的长蛟，山上的白额虎合在一起，算作三大害，可是周处起初并不了解这种情况。由于他平日勇敢而好胜，就有人劝告他去杀虎斩蛟，希望除掉两害。周处听了，立刻上山杀死了猛虎，又下水去斩蛟。那条蛟很厉害，在水里时沉时浮，出没无常。周处追着蛟，连续斗了三天三夜，不分胜负。大家看见周处下水以后一直没有上岸，认为他已经死了，就互相庆贺。后来周处斩了蛟上岸来，听说人们在庆贺，才知道自己也是被人认为祸害的，觉得又惭愧又悔恨，就从义兴到吴县(今江苏苏州)去向当时的名士陆机、陆云兄弟请教。陆机不在家，陆云接待了他。他把自己的情况告诉陆云，并表示有意改过，只怕年岁大了，将会一事无成。陆云鼓励他说：“早上懂得了做人的道理，即使晚上死了也没有什么可遗恨的了，何况你还很有希望呢！只要能下决心，就不愁得不到好名誉。”周处感到这话很有道理，于是立志从新做人，终于有了成就。

除了这类写历史人物言行片断的内容外，魏晋南北朝小说中，还有一些幽默的小故事。这里再举一例：汉朝有一个没有儿女的老人，家境富足，但却

非常吝啬。每天都起早睡晚地经营产业，积聚钱财，可是总舍不得用，自己吃的穿的都很坏。有一天，一个穷人向他请求帮助，他不得已进去拿了十个钱，准备给那个人。当他从屋里向外走的时候，走两步就减去一个钱，等到了门口，已经减得只剩五个钱了。钱这么少，他还是感到心疼，就闭着眼递给那个人；呆了一会儿，又嘱咐人家说：“我倾家荡产来帮助你，你可千万不要告诉旁人，以免旁人也跟你一样来找我。”事后不久，这个老人就死了，他的土地、房子和财物，结果都充了公。

你看，这不是对剥削阶级的尖锐讽刺么？

故事就说到这里为止。现在交代一下它们的出处：《干将莫邪》一节，出于晋干宝的《搜神记》；《白水素女》一节（即《螺姑娘》）^①，出于旧题为晋陶潜撰的《搜神后记》；《刘伶》、《周处》两节，都出于南朝宋刘义庆的《世说新语》；《吝啬老》一节，出于魏邯郸淳的《笑林》。大致说来，魏晋南北朝小说所写的就是这些内容。至于我们对这些故事应该怎样认识，什么是魏晋南北朝小说的精华与糟粕等等，则留在后文中论述。

志怪小说与轶事小说

我们所说的魏晋南北朝小说，是指从东汉末年

^① 《白水素女》这篇故事，又见梁任昉《述异记》，内容稍有不同。

魏、蜀、吴三国分立，经西晋、东晋到南北朝对峙局面的结束，这一历史阶段（公元220—589年）内产生的小说作品。虽然我们谈到这一阶段的小说，总是并称“魏晋南北朝小说”，但实际可考的魏时著作寥寥无几，主要的还是晋代和南北朝人的作品。至于现存的汉人小说，只有《燕丹子》一部，比较可靠；其他如题为东方朔撰的《神异经》、《十洲记》，题为班固撰的《汉武故事》、《汉武帝内传》，题为郭宪撰的《洞冥记》，题为刘歆〔xīn 欣〕撰的《西京杂记》，题为伶玄撰的《飞燕外传》等；也都出于魏晋南北朝人的依托。因此，除去先秦著述中所保存的古代神话传说之外，中国的古代小说，得算魏晋人作品是最早的了。

“小说”这一名称的概念，古今是有很大差异的，这里也要简单地交代一下。今天我们所谓小说，是专指常与散文、诗歌、戏剧并举的一种以人物、故事为中心的文学形式。古人对小说的解释，就不这样单纯。“小说”两个字，最早见于先秦哲学家庄周的《庄子·外物篇》：“饰小说以干县令，其于大达亦远矣。”而第一个把小说当作一种著作而列在书目录中的是东汉的史学家班固。他在《汉书·艺文志·诸子略》内，列有小说十五家。庄周把“小说”和“大达”并举，是指他认为远离大道的浅薄言论，与后来的小说毫不相干。班固所谓的“小说”，也并非指具有特点的文学形式，仅仅为列入九流十家之末的一家，是被他当作“街谈巷语，道听途说者之所造”的价

值不高的一类作品。他所列的十五种小说，有象子书的，象史书的，讲礼制的以及一些巫医、术数的著述，内容相当杂乱。后来的封建文人，大都承袭班固对小说的看法，把琐闻、杂说、考订等等零星琐碎和无类可归的笔记，一律称为小说。直到宋朝，小说才有了较清楚的范围，不再把那种一点没有故事性的杂著包含在内。由于古代小说内容和形式的复杂，后人就有了把它们分类的种种尝试。明朝胡应麟在他所著的《少室山房笔丛》内，把小说分为“志怪”、“传奇”、“杂录”、“丛谈”、“辨订”、“箴(zhēn 针)规”六种，是较为简要的分法。但其中的“传奇”，产生于唐朝，后三种又和我们今天所说的小说无关。只有“志怪”、“杂录”两体，可以作为魏晋南北朝小说的类别的概括。象前面所提到的记载《干将莫邪》、《白水素女》故事的《搜神记》和《搜神后记》二书，就是“志怪”小说一类的作品；记载《刘伶》、《周处》故事的《世说新语》，是由史传、杂录演变而成的一体，我们管它叫作“轶(yì 益)事”小说(或“清言”小说)；记载《齐骞老》故事的《笑林》，则属于“轶事”小说的支流“笑话”一类作品。

本书论述的即魏晋南北朝小说的“志怪”、“轶事”两种作品；“笑话”也要附带谈到。

二、生长的土壤

社会面貌——政治和经济

既然大家都知道文学艺术作品是在一定的经济基础上产生的上层建筑，那么，我们要想了解“志怪”、“轶事”小说的内容及其发展演变的情况，除了一方面探讨小说文体的历史渊源外，更重要的一方面，就必须研究魏晋南北朝的政治局势、社会面貌以及思想潮流对这些小说的影响。不这样，就不能明白这一时期小说的“花朵”从什么样的土壤中生长出来。

东汉桓帝、灵帝时，由于宦官独揽大权，政治越发黑暗腐朽。皇帝和宦官不仅自己疯狂地侵占土地，压榨人民；还公开地标价卖官，以致贪官污吏，布满天下，使人民无法生存，饥饿得发生了人吃人的惨剧。于是爆发了黄巾大起义这一全国性的农民反抗斗争。虽然这次起义结果是失败了，但汉帝国也已名存实亡。随之而来的各地方军阀间的混战，竟延续了十九年之久，使一向作为经济文化中心的黄河流域，遭受极严重的破坏：田地荒芜，房屋毁坏，尸骨遍野。赤壁大战以后形成的曹操、刘备、孙权的鼎足三

分的形势，比起军阀混战的局面，自然要好一些，可是他们依旧不断地互相攻击，战争一直没有停止。到西晋统一全国，也不过仅仅维持了十几年的稳定，就发生司马氏宗族争权，彼此残杀的“八王之乱”。跟着是西北各民族的贵族统治者乘机进入中原，分割盘据北方的广大国土，出现了历史上所说的“五胡十六国”。西晋至此灭亡，南北从此分裂了。在南方，统率军队的晋琅邪王司马睿〔ruì 锐〕在建康（今南京市）称帝，形成了偏安东南的东晋王朝。后来，北魏结束了“五胡十六国”的割据，统一了北方。东晋的大臣刘裕也废了晋帝，建立宋朝。从此，南北两朝形成对立，并经历了一百七十年的悠长岁月。

在这样长期分裂、混乱的黑暗时代中，人民大量地死亡，不是被屠杀，就是因水旱蝗雹的灾害，瘟疫疾病的流行而饿死病死。因此生产破坏，户口大减。例如汉献帝初平三年（公元192年）董卓死后，他手下的将领李傕〔jué 决〕、郭汜互相攻击，烧毁长安城（今陕西长安县西北），关中^①居民就死了几十万户。西晋“八王之乱”时，黄河流域的人民，也广泛地遭受了苦难。特别是晋怀帝永嘉四年（公元310年）整个黄河流域，先大闹蝗虫，后发生瘟疫，人饿得吃光了草根树叶以至牛马的毛，饿死、病死和被杀的尸骨填塞河流，遮蔽田野。即使暂时没有战乱、灾荒，那苛

^① 即今陕西省，因其地位于四关（东函谷、南武关、西散关、北萧关）之中，所以叫做关中。

捐杂税和繁重的劳役，也一样使人民无法生存。当东晋司马道子掌权的时候，人民几乎天天在服劳役，生下小孩都不能抚养。后赵石虎统治区的人民，卖儿卖女也应付不了徭役和征调的逼迫，自尽的人，到处都是。北魏抽壮丁去当兵，出发稍晚一点，就罪至灭族，全家都要挨杀。

人民如此处于水深火热之中，贫穷困苦得陷入绝境，魏晋南北朝的皇帝大臣、豪门、贵族，却一直过着荒淫奢侈、恣情纵欲的生活，大量挥霍着搜刮来的民脂民膏。这当然更增加了人民的负担和痛苦。

人民群众由于无法忍受这种残酷的压榨，憎恶那动荡、黑暗的社会，希望摆脱自己悲惨的处境，于是对统治阶级的反抗，就异常坚决；对自由幸福生活的追求，就越发强烈。这一方面表现在当时南北方不断爆发的人民起义斗争上；另一方面，人民群众的这种斗争精神、生活理想和胜利的愿望，还通过一些故事，迂回曲折地反映出来。这类故事，有的是从两汉流传下来的旧传说，有的是魏晋人民的新创作。但即使是旧传说，也往往经过当时人民的充实或改造，增强了现实性。正因为这类优秀的民间传说，被文人采辑、加工，写进“志怪”小说内，才使得“志怪”小说有了一部分积极健康的内容，添了光彩。

除去前面所说的情况而外，魏晋南北朝的经济、文化，对小说也有一定的影响。从西汉武帝时就已开始的海外交通和贸易，这时因为南朝和北方贸易

受到限制而更加活跃起来：东边的日本，西边的印度，南边的安南，都和南朝有贸易关系。南洋的马来人^①和南朝的买卖来往，尤其频繁。北朝与西域的交通，也很畅达。在这样的情况下，中外文化得到交流的机会，自然推动了中国文化的发展。因而为魏晋南北朝小说增添了产生和成长的条件。我们从“志怪”小说内，就可以看出外来文化的影响。由于南北朝时，外国的珊瑚、琉璃、翡翠、犀〔xī 西〕象，以及其他稀见的东西，比两汉时更多地运到中国来。所以这一时期的“志怪”小说里，就有不少关于珍奇物品的记载。虽然所写不免夸张失实，甚至有的如题为东方朔撰的《海内十洲记》，叙述汉武帝时西国国王所献的入水不沉、入火不焦的“吉光裘”，月〔ròu 肉〕支国国王所献的威震虎豹、形如小狗的“神兽”，更是根本不存在的东西。但这类记载，却也正反映出当时的一部分社会现实。

思想潮流——宗教与清谈

在前一节中，我们谈过了魏晋南北朝的政治经济和这一时期小说的关系。这里再说一下当时的思想潮流起了怎样的作用，看看促成“志怪”、“轶事”小说产生和发展的另一部分因素：宗教迷信的传播和

① 居住在马来半岛和南洋群岛的土人，属棕色人种。

士大夫清淡之风的影响。

说起来，话就长了。解放前，你在乡村里，大概见过那装神弄鬼的“师公、巫婆”吧？他们整天装模作样地给人祈祷或者治病。这种人在古代叫作“巫”，他们所玩的一套把戏叫做“巫术”，是一种原始的宗教。在战国的时候，就已经风行，到了两汉三国，盛极一时。和这种古代巫术有关的神仙思想，在秦汉之间，也因为统治阶级如秦始皇、汉武帝等人，热中于寻求神仙灵药和希望长生不老而更加发展起来，于是讲求仙、炼丹、念咒等法术的“方士”大为得意。加上阴阳家的阴阳五行的说法，一直支配着一般人的思想，而统治阶级又对今文学家用神怪荒唐的“谶纬”^①来解释经典很感兴趣，时常用“谶纬”来附会时事，欺骗人民。所以东汉末年，迷信的空气越来越浓厚，也在这时进一步形成了讲求神仙方术的道教。到了魏晋南北朝，不仅道教的丹鼎符箓〔10 录〕，服药求仙，肉体飞升等一系列骗人的鬼话得到广泛的宣扬，有更多的人相信，由印度传来的佛教影响更大，它的灵魂不死、天堂地狱和因果报应之说，比道教那一套更能迷惑人心，所以佛教特别兴盛。

为什么宗教能这样盛行呢？就是因为政治黑暗、社会动荡，大家精神苦闷，而统治阶级又有意地

^① 即汉时流行的“纬书”和“谶记”，又叫做“谶录”、“图纬”。谶是一种预决吉凶的文字，而纬则是经之支流，但它对经义的解释，往往流于怪诞，实际上已失却解经的意义。